

- 近日,最高人民法院下发通知,要求自 2024 年 5 月 20 日起作出国家赔偿决定时,对侵犯公民人身自由的赔偿金,按照每日 462.44 元计算。
- 5 月 21 日,财政部等三部门发布通知,从今年起全面实施稻谷、小麦、玉米完全成本保险和种植收入保险政策。
- 5 月 21 日,湖南省应急管理厅公布《2024 年湖南省尾矿库基本信息和“五位一体”包保责任名单》。

弘扬法治精神 推动社会进步

司法有爱 助残无碍

湖南司法行政系统以便捷高效法律服务传递法治温度

湖南法治报全媒体记者 罗霞
通讯员 黄韧 邓慧

在社会的每个角落,残疾人群体都面临着独特的挑战和困难。他们不仅需要日常生活中克服身体上的不便,还需要在维护自身合法权益时,面对种种复杂的法律程序和难题。

2024 年 5 月 19 日是我国第 34 个全国助残日。

近年来,湖南司法行政系统始终坚持以法治为引领,深入推进“放管服”改革,简化办事流程,为残疾人提供更加便捷、高效的法律服务。特别是针对残疾人群体开展专题普法,增强他们的法律素养和维

权意识,确保残疾人在法律面前享有平等权益。

法律援助撑起法治保护伞

今年春节前后,益阳市资阳区法律援助中心来了一位情绪激动的当事人。在工作人员的安抚下,她讲述了事情经过。

这位姓谢的当事人系眼睛二级伤残人士,是一名环卫工人。2002 年经人介绍与刘某结婚,先后生育一子一女。

结婚前几年,双方感情稳定。后因刘某长期酗酒打人,谢某及其女儿多次被殴打致伤。

为了自身安全,谢某与刘某分居,2023 年申请法律援助

离婚。在法院未判决离婚后,谢某一直与同为环卫工人的母亲居住,而刘某一直占住其原有的廉租房。

2024 年 3 月,谢某无法继续忍受现有婚姻生活,又一次向资阳区法援中心申请法律援助,法院最终判令谢某与刘某离婚。

法律援助为残疾人群体提供了坚实的后盾,让他们的合法权益得到有力保障。

一直以来,湖南各级法律援助机构将未成年人、老年人、残疾人等特定群体作为重点关注对象,为他们开设绿色通道。不仅为残疾人提供了法律咨询和代理服务,还通过普

及法律知识,增强了他们的法律意识和维权能力。

在法律援助下,许多残疾人成功维权。他们通过法律途径解决了就业、教育、医疗等方面的问题,获得了应有的赔偿和补偿,鼓舞了更多的残疾人群众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维护自己的合法权益。

此外,各地法律援助机构还不断优化服务方式,提高服务质量。利用公共法律服务实体平台、网络平台和热线平台,为残疾人提供更加便捷、高效的法律援助服务,让残疾人感受到了更多的温暖和关怀。

(转 08 版)

长沙市公安局
局长信箱即接即办
解决问题 3000 多个

湖南法治报全媒体记者 杜巧巧
通讯员 管崇渐

“我今年初遭网购诈骗,损失两万多元,报案后我又尝试给长沙公安的局长信箱写了一封求助信,不仅很快破了案,还为我追回了全部损失。十分感谢公安机关!”近日,长沙市民赵先生写信投到了长沙市公安局局长信箱,对长沙县公安局泉塘派出所高效破案、及时挽损表示感谢。

为深入贯彻“以人民为中心”发展思想,及时处理群众反映的涉警举报投诉,解决老百姓“急难愁盼”问题。去年 9 月 15 日,长沙市公安局正式上线局长信箱即接即办工作。广大市民群众只需点击手机,就可以登录“局长信箱即接即办”平台,随时随地向长沙公安机关反映情况、表达诉求。目前,平台已经上线 9 个月,帮助群众解决问题 3000 多个。

5 万余元培训费要回来了

“我要投诉,对方已经找不到人了!我辛辛苦苦给女儿赚的学费打了水漂!”今年 4 月 9 日,市民李先生向局长信箱提交了一封投诉信。长沙某培训公司向他承诺,能帮自己女儿解决护理类公立院校入学问题,在签订协议并缴纳 5 万余元培训费后,因特殊情况无法报考。

李先生后来气愤地找到培训公司退款。老板杨某却玩起了失踪,民警多次协调但仍未达成协议。他无奈之下向局长信箱求助。接到李先生的信件后,“局长信箱即接即办”工作专班要求当地公安分局提级办理,指导辖区派出所加快处置。在多方协商下,培训费一分不少全额退还给了李先生。

“问题得到了解决,我非常满意!感谢你们!”在回访电话中,李先生为民警点赞。(转 02 版)

/ 导视 /

签合同赚大钱?
这是个“坑”!



扫码观看最新一期《湘法·小剧蛋》

图片新闻

夏日至 巡林忙

为确保森林生态资源和林区安全稳定。5 月 12 日,沅陵县森林公安局民警与派出所民辅警、护林员到凉水井镇圣人山开展巡林。

通讯员 舒莎



3 地法院齐聚张家界签署协议 澧水流域环境资源审判协作开启新篇章

湖南法治报讯(全媒体见习记者 蒋文娟 通讯员 陈醉)“南洲之美莫若澧”。澧水,湖南省四大河流之一,干流全长 388 公里,流经湘西、张家界、常德 3 个市州、9 个县市。为凝聚澧水流域生态环境资源保护合力,5 月 21 日,澧水流域环境资源司法保护协作联席会议在张家界召开。省高院民三庭(环资庭)副庭长、二级高级法官伍胜,常德中院党组书记、院长张经伟,湘西中院党组书记、院长彭建民出席

会议并讲话。张家界中院党组书记、院长陈建新主持并讲话,永定区委书记张喜松致辞。

永定区法院党组书记、院长杨斌介绍了澧水环境资源法庭工作情况;龙山县,石门县,澧县,张家界武陵源区,桑植县,慈利县法院院长先后发言;张家界、常德、湘西三市(州)中院院长签署《澧水流域环境资源司法保护协作框架协议》。

协议从原则、目标、组织、机制、事项等 5 个方面探索构

建澧水流域生态环境司法协作机制,要求 3 地法院建立联席会议制度,协调澧水流域环境资源审判工作重大事项,不断提升环境资源审判整体水平,形成协同共治生态环境司法保护的新格局。

伍胜强调,3 地法院要牢固树立新发展理念,切实增强责任感和使命感。要加大环境资源审判执行力度,用最严格制度、最严密法治保护生态环境,扎实开展“2024 年环境资源审判飓风行动”,筑牢司法保护屏

障。要建立完善的协作机制,强化上对下的反应、下对上的响应、同级间的呼应,共同唱响澧水流域保护“三应”协奏曲。要加强司法宣传,加强工作成效、典型案例挖掘提炼,在更广更高平台上讲好澧水司法保护故事,推动形成人人依法履行环境保护法律义务的良好社会氛围。

全国人大代表王涯、张家界市人大环境与资源保护委员会主任委员李芳、市政协人口资源环境委员会主任罗振坤受邀出席会议。